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 3 月 17 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在总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利强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亲自出席董事 5 人，具有投票表决权 5 票。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沈利强同志辞去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选举薄扬同志为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2026 年授权董事长方案（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2026

年对高级管理层授权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调整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